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5S61021672203250010

签订地点：北京

签订日期：

买 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无锡丸宏机电科技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交流伺服驱动器	MDDL N55NE		Panasonic 松下	pcs	32	1880	60160	订货
2	交流伺服电机	MDMF152L1G6M		Panasonic 松下	pcs	32	1880	60160	订货
3	交流伺服电机	MDMF102L1G6M		Panasonic 松下	pcs	8	1620	12960	现货
4	交流伺服驱动器	MDDL N45NE		Panasonic 松下	pcs	8	1660	13280	现货
5	交流伺服电机	MDMF302L1G6M		Panasonic 松下	pcs	3	2250	6750	现货

合同总额：¥153310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张家港杨舍镇北仓广场B座5楼（请发德邦快递客户自提）；陆润森；13285133008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万达中心1812；范会计；17768537488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10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
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 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 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 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 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后7天内，双方盖章确认有效。。
 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- 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无锡丸宏机电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宜兴市宜城街道五金机电城三区5幢8069号
13285133008

委托代理人：**陆润森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285133008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虹支行
3202230551010000010633

税号：91320282MA1MT2416L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
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**刘子晗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716404210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